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附图
2556-38418-18(3、7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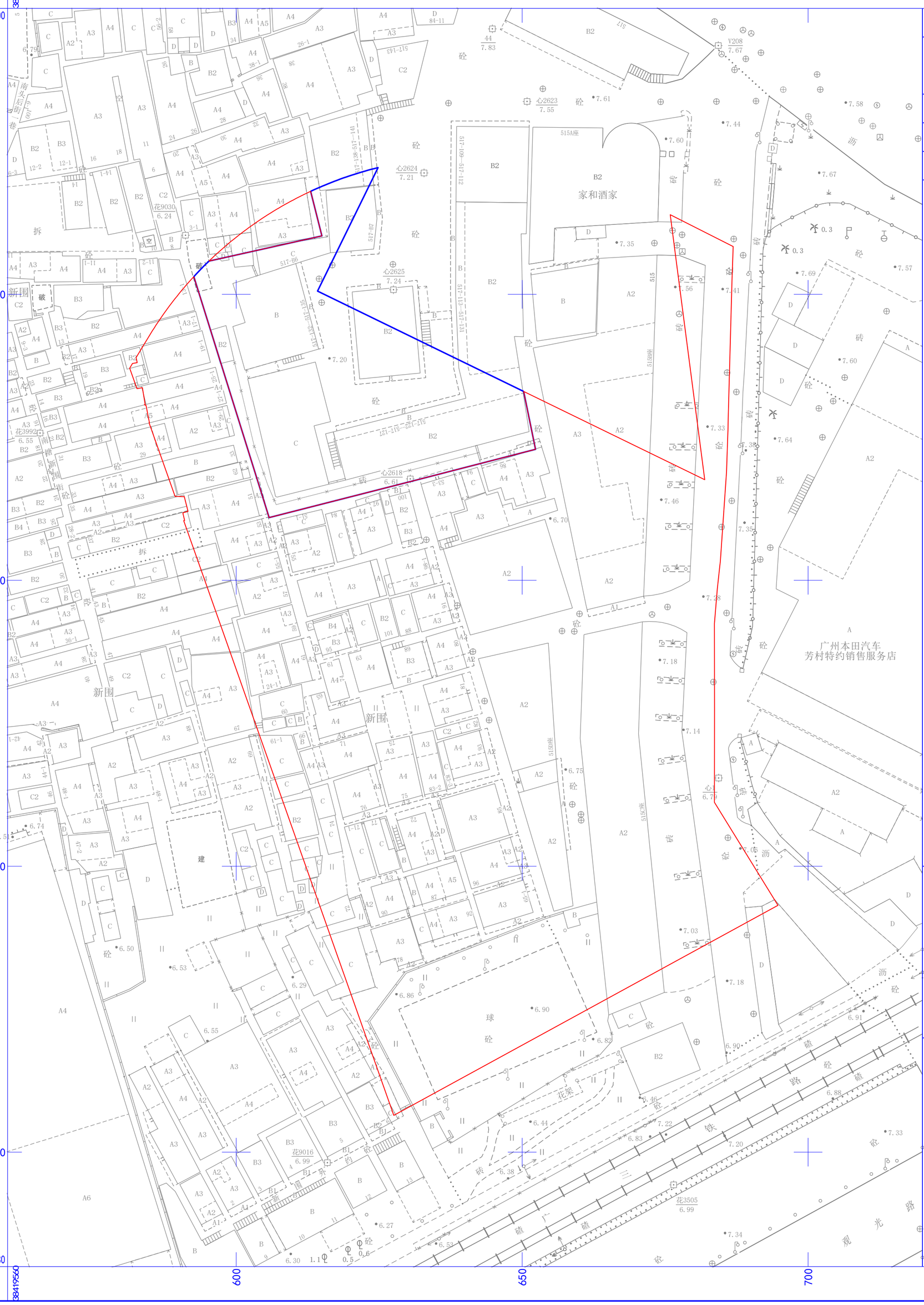

工程编号：2025土22B007-1

拟征地范围共计面积：10446平方米，其中涉及石围塘街山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8749平方米，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1697平方米（以2000国家平面坐标计算）

图例

拟征收石围塘街山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范围	
拟征收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范围	

备注：

1. 本宗地属广州市荔湾区2025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（低效用地）范围。本宗地红线根据荔湾区山村城中村改造方案卷烟厂（三社）地块（AF0108042）范围线与粤（2023）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5009994号、穗集有（2012）第06000150号范围线及低效用地图斑交汇后剔除国有土地部分，广州2000坐标转2000国家平面坐标转绘。
2. 本图采用2000国家平面坐标系、广州市高程系统。
3. 本工程地形图数据抄自2024土22B080号工程。
4. 以上面积以2000国家平面坐标计算

审批意见

测量单位
盖章

1：500